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分行客户信息核实项目（第二次）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ZBJSCZ-2025005）

项目所在地区：江苏省常州市

一、招标条件

本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分行客户信息核实项目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为，招标人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分行。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 本项目为常州分行客户信息核实项目。最高限价：50万元/年（含增值税）。

范围：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分行客户信息核实项目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分行客户信息核实项目：

（一）投标人及所报服务的资质要求如下：

1. 投标人须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注册成立，具备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司公章）。

2. 投标人须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2024年度经第三方审计的财务报表（至少包括经第三方审计的资产负债表、现金流量表、利润表，须体现经审计）或其基本账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近3个月内开具，除开具银行明确表示复印无效的，银行资信证明可以是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资信证明要能证明投标人的资信状况良好、往来账款正常、无透支行为，存款证明无效））

3. 投标人自2022年1月1日以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须具有银行业外包服务案例。（提供加盖公章的合同复印件及对应合同的任意一张发票复印件，同时提供发票在“国家税务总局全国增值税发票查验平台”网站查询发票内容的截图，合同复印件必须至少包含清晰的双方印章、项目名称、合同主要内容、签订时间等合同信息，缺少以上任何一项视同合同无效）

（二）其他必须满足的要求：

1. 投标人须在法律和财务上独立、合法运作并独立于招标人和代理机构，不得直接或间接地与招标人为本项目所委托的咨询公司或其附属机构有任何关联。

2. 投标人必须按要求从招标代理机构处获得招标文件，否则不能参加本项目。

3. 联合体投标：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4. 项目分包：投标人不得将本项目采购内容以任何方式进行分包。

5. 项目转包：投标人不得将本项目采购内容以任何方式进行转包。

6. 截至招标公告发布之日（含）止，投标人未被“信用中国”网站（<http://www.creditchina.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7. 近3年（2022年1月1日至招标公告发布之日（含）止），投标人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违规记录或涉及环境保护、劳动用工、消费者权益保护等方面的重大违法违规行为。重大违法违规，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人民币200万元以上（含）的罚款等行政处罚。

8. 截至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日，投标人未处于中国银行供应商不良行为禁止准入处罚期内。

9. 投标人须保证：招标人在使用其提供的服务时，在使用的国家/地区不存在任何已知的不合法的情形，也不存在任何已知的与第三方专利权、著作权、商标权等知识产权、肖像权等民事权利相关的侵权行为。如果有任何因招标人使用投标人提供的服务而提起的侵权指控，投标人须依法承担全部责任。

10. 存在关联关系的投标人不同时参与本项目。

关联关系投标人包含以下情况：

- （1）与本投标人单位法定代表人/负责人为同一人的其他投标人；
- （2）与本投标人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其他投标人。

投标人应向招标人如实披露与本投标人存在关联关系的其他投标人。招标人有权取消关联关系投标人参与本项目的资格或重新组织招标。

11. 投标人之间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报价，不得排挤其他投标人的公平竞争，损害招标人或者其他投标人的合法权益。

12. 投标人提供的全部材料必须真实有效，投标人如提供虚假材料或存在弄虚作假行为，其投标将被拒绝，招标人有权将其列入中国银行供应商不良行为名单。

13. 投标人应未受到联合国、中国或其他招标人认为需适用的制裁发布主体的制裁，也未被前述制裁对象拥有或实际控制。

本项目 不 允许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2025-09-09 09:00到2025-09-17 17:00

获取方式：（线上申领招标文件）投标人在规定的时间内将报名材料（投标人营业执照营业执照、单位介绍信或授权委托书及经办人身份证复印件扫描件（复印件加盖公章），主题注明项目名称-公司名称-报名材料，扫描件以PDF形式发送至邮箱jsjb88@126.com，并同时发送授权委托人姓名、联系方式、邮箱地址，招标代理公司邮件回复确认后，可获取招标文件。 平台服务费：见报名说明。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5-09-30 14:00

递交方式：详见招标文件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5-09-30 14:00

开标地点：盐城市盐都区世纪大道619号6楼开标室（江苏建博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七、其他

1、本次招标公告只在江苏省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jszbtb.com/#/newindex>）、中国招标与采购网（<https://www.zbytb.com/>）、中国招标投标网（<http://www.infobidding.com/>）上进行发布，其他媒体转载无效。

2、投标人投标资料中如有虚假信息，一经发现，招标人将有权禁止相关投标人参加后续采购项目。

3、所有报名投标人均视为已无保留地同意在采购业务范围内使用其报名信息。

4、本项目不属于依法必须进行招标的项目，也不属于政府采购项目，为招标人委托招标代理机构采购的项目，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择优选取中标人。

5、监督举报方式：

投标人与招标人在接触及合作过程中，如遇招标人部门或员工的违法、违纪、违规等问题，可向招标人纪委办公室反映和举报。招标人保护举报人的合法权益，严肃处理打击报复的行为。

举报电话：0519—88122988-1109

举报邮箱：zhjccz_js@bank-of-china.com

信函地址：中国银行常州分行财务管理部（和平北路21号）

6、本项目为重新招标项目，若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不足3个，则变更采购方式；若投标人为2个，则变更为竞争性磋商；若投标人为1个，则变更为单一来源采购。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分行
地 址： /
联 系 人： /
电 话： /
电 子 邮 件： /

招 标 代 理 机 构： 江苏建博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 盐城市世纪大道619号6楼
联 系 人： 许鹏
电 话： 19106226452
电 子 邮 件： jsjb88@126.com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 许鹏 （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 _____ （盖章）